

证券代码：300398

证券简称：飞凯材料

公告编号：2026-066

上海飞凯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飞凯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6年8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九名，实际亲自出席董事九名。其中，董事长ZHANG JINSHAN先生、董事孟德庆先生、董事陆春先生、董事张娟女士、董事贺云扬女士、独立董事沈晓良先生和独立董事冯扬先生以腾讯会议方式参加会议并进行表决。会议由董事长ZHANG JINSHAN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审议和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1. 审议通过《上海飞凯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本次董事会召开前，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 审议通过《上海飞凯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本次董事会召开前，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 审议通过《上海飞凯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安庆兴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安庆兴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庆兴凯”）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昆山兴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间接持有其 60% 的股权，公司此次向其提供借款系为满足其经营发展资金需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安庆兴凯另一间接股东长兴（中国）投资有限公司虽未提供同比例借款，但鉴于安庆兴凯经营活动正常，具备偿债能力，且作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孙公司，公司对其经营决策、财务管理等方面具有控制权。综合考虑公司的控股地位及安庆兴凯的经营情况及履约能力，公司本次向其提供借款的风险在可控范围内，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向安庆兴凯提供借款，借款总额不超过 3,000 万元人民币，借款利率参照同期一年期 LPR 利率确定，借款期限为一年。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实施后期具体借款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刊登的《上海飞凯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安庆兴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提供借款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飞凯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5 日